抚顺职业技术学院（抚顺师专）

（高职院校扩招B类、C类）教学管理暂行办法

 （草案）

   **第一章  总则**

**第一条**  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做好扩招后高职教育教学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教职成函〔2019〕20号）文件精神,为了做好我院（校）“高职院校扩招学生”的教学管理工作，维护学院正常的教育教学、工作和生活秩序，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学生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，依据教育法、高等教育法和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，制定本抚顺职业技术学院（抚顺师专）高职院校扩招B类、C类）教学管理暂行办法。

**第二条** 对录取的“高职院校扩招B类、C类学生”，按照“标准不降、模式多元、学制灵活”原则，结合学生特点，分别单独编班，实施分类管理。实行学年全日制和分段全日制相结合，集中教学和分散教学相结合的弹性学制、弹性学期、弹性学时，学生的学业年限为2.5-5年。

        **第二章  教学模式**

    根据扩招社会生源特点和各系部制订的人才培养方案，结合学院（校）实际，拟采取“在校脱产”“工学交替-节假日集中教学”“线上和线下相结合”“校企协同育人-送教上门教学”等四种教学模式。学校倡导以在校脱产和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为主，其他模式为辅。社会扩招学生不同于在校生，高职的全日制学生，对他们的教学相当于吃套餐，按教学标准的要求来统一实施；而对于社会扩招的学生，他们已经工作，岗位不同、需求不同，学习对于他们来说要更加具有针对性，要像点菜一样，各系部可根据行业的发展、根据企业的需求、根据学生的岗位，让教师们充分深入到企业，深化“三教”改革，提升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，有针对性地进行教学模式的改革。推动教师转变观念、创新模式、改革方法与手段，增强适应和解决教学、管理、服务过程中的新情况、新要求的能力。面对扩招生源对教学内容、培养方式等方面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教学的管理要人性化、制度化、标准化，以导师制、师徒制等新方式来解决新问题。

        （一）在校脱产教学模式执行普招学生的日常教学管理模式。

        （二）线上线下相结合教学模式：线上教学各系部可选择已稳定运行的学习平台为主，运行办法另行通知；线下教师负责平时答疑、作业布置与批改、期末考试与成绩评定等工作。

        鼓励各系部专任教师充分利用云班课平台，在平台上开设课程，建立扩招班级，构建自有的网络课程资源，充分利用钉钉课程平台，进行网络课程的直播。

        （三）工学交替-节假日集中教学模式：各系要安排好课表与教师，同时做好学生监管，确保教学质量。

        （四）校企协同育人-送教上门教学模式：各教学系部要与企业做好对接，可考虑企业兼职教师与校内专任教师相结合的模式进行教学。

        （五）实践教学：请各系部结合专业实际，制订合理制度，将社会人员的实际工作、技能证书和相关培训等纳入实践环节,折算成学历教育中对应课程的学分进行学分替换。

        （六）学期开始前，各系部要将各专业本学期开课计划、课程标准（包含教学目标、教学内容、考核方式等）、使用教材的版本、详细教学安排等教学材料与内容向学生公布，以方便学生进行课程学习。其中教材要提供出版社及书号，由学生自行购买使用。

  **第三章  成绩管理**

        （一）对所有报到新生进行编班管理，并按修订的扩招人员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开足开满各门课程，同时统一录入教务管理系统，便于管理。

        （二）每门课程无论何种教学模式，均需安排一名校内教师作为此门课程的授课教师或是辅导教师，承担本门课程的教学管理和成绩评定工作。

        （三）根据省厅文件要求，无论哪种教学方式，课程考核均采用集中考试方式进行，严格考试要求和考核标准。

  **第四章  思想政治教育管理**

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价值引领，强化思想政治工作。学院（校）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》，严格落实《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》，在教学标准中开齐开足思想政治理论课。同时学院（校）思政部结合扩招生源的特点，创新课程思政教学模式。统筹推进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，强化职业素养养成和技术技能积累，将专业精神、职业精神和工匠精神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。

  **第五章  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**

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要体现出企业、岗位、学生的需求。各系部认真落实《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》有关要求，保证了总学时不低于2500，其中集中学习不得低于总学时的40%等规范。各个专业，依据学情分析报告及学生的需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分类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，特别是在企业的设置的教学点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更体现出了“定制”、“点菜”的特色。在教学实施中，适应“互联网+职业教育”要求，推行“线上教学”与“线下教学”相结合的教学模式，鼓励支持系部与行业企业联合开展教学、实训，将学生企业实践纳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中，积极推动教师教育理念、教学观念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以及教学评价等方面的改革，不断增强化解教学、管理、服务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的能力， 坚持标准不降、模式多元、学制灵活。

各系部要根据省厅文件要求和本暂行办法制订详细的管理制度，并报教务科备案。

抚顺职业技术学院（抚顺师专）教务科

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七日